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持续完善治理架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强化经营决策与风险管理机制，切实提升治理效能。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其中定期会议 2 次，临时会议 5 次。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万世平	7	0	0	否
魏建刚	7	0	0	否
龚爱琴	7	0	0	否
万正元	7	0	0	否
沈世娟	7	0	0	否
朱旗	7	0	0	否
上官俊杰	7	0	0	否
陈莉	2	0	0	否

本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得一致通过，不存在反对、弃权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表决情况	会议内容
1	2025 年 4 月 1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p>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8、逐项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01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总经理魏建刚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02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龚爱琴女士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03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副总经理万正元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逐项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p> <p>9.01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万世平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02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魏建刚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03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龚爱琴女士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04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万正元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05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沈世娟女士的津贴方案的议案》</p> <p>9.06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朱旗先生的津贴方案的议案》</p> <p>9.07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上官俊杰先生的津贴方案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2、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3、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	2025 年 4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3	2025 年 5 月 1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议《关于关联方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2025年6月2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2、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5年8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5、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逐项审议《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01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2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03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6.04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6.05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6.06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6.07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6.08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6.09 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6.10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6.11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6.12 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6.13 审议《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6.14 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6.15 审议《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6.16 审议《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6.17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6.18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19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20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21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	2025 年 12 月 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章程》与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25 年召开了 4 次股东会，针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开展了深入的研究、审议并作出决策。公司董事会遵循股东会的决议与授权，切实执行了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保障了全体股东的权益，确保股东能够依法行使权利，促进了公司的长期、稳定与可持续发展。具体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会议内容
1	2025 年 5 月 6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6.01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万世平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6.02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魏建刚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6.03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龚爱琴女士

			<p>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6.04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万正元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6.05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沈世娟女士的津贴方案的议案》</p> <p>6.06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朱旗先生的津贴方案的议案》</p> <p>6.07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上官俊杰先生的津贴方案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7.01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朱慧玲女士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7.02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陈莉女士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7.03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董宸先生的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2	2025 年 7 月 10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3	2025 年 9 月 15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p>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p> <p>2.1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2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3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2.4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5 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6 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7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8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p>
4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p>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三）独立董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与要求，报告期内，共计召开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工作中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仔细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展现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公司独立董事严谨审查公司提交董事会的各类事项，保障公司与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另一方面利用自身专业优势，主动关注并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与内控建设、关联交易、薪酬激励、战略规划等工作提供了建设性的意见与建议。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置了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推动了公司的规范运作与科学管理。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朱旗、上官俊杰、万世平	2025 年 4 月 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年4月21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8月14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10月24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5年11月26日	1.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沈世娟、朱旗、万世平	2025年4月3日	1.审议《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2025年8月14日	审议《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年11月26日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促进信息披露质量不断提升，确保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全年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共计121份，保证了全体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等重大信息。

公司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过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五）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公司《投

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董事会办公室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以专业、合规、真诚为原则，致力于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开电子邮箱、投资者“互动易”平台、官方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多元的沟通渠道，以及定期举办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等方式，积极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并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向投资者提供畅通的沟通渠道，持续提升投资者认知及认可度。

（六）规范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完成了《公司章程》修订，调整公司治理结构，由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原监事会相关监督职能，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清晰界定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职责，形成了最高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执行层之间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相互协调的治理机制。公司还完成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与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七）股东回报规划及实施情况

2025 年度，为完善并健全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馈投资者，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公司依照《公司章程》《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完成了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工作，实施现金分红 5,920.84 万元（含税）。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自上市以来，公司每年均实施现金分红，累计向股东现金分红资金已达 1.69 亿元，占 2022 年至 2024 年公司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6.76%。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统筹兼顾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之间的动态平衡，保障股东获得合理回报，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国家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医

疗健康产业高质量升级的重要窗口期，更是公司攻坚转型升级、全力实现业绩根本性回升与全面扭亏的决胜之年。公司董事会将始终坚守“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核心职责，锚定“医疗新质生产力培育”战略主线，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全力推进业务模式转型升级、创新成果高效转化、精细化管理纵深落地、组织效能全面提升，坚决摆脱低端同质化竞争，回归技术创造价值的产业本源，加快构建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体系。2026年，董事会将重点推进以下四大核心工作：

1、严守合规底线，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体系

董事会将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创业板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持续提升公司治理规范化水平，筑牢上市公司合规运作根基。一是严格恪守信息披露法定义务，严把信息披露质量关，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持续提升公司运营透明度；二是持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结合公司发展实际优化内控制度，强化制度执行与全流程监督，构建权责清晰、管控有效的内控管理机制；三是规范“三会”运作管理，依法依规做好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工作，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运行与议事决策工作，坚持集体决策、科学决策，持续提升重大事项决策的前瞻性、科学性与高效性，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2、锚定战略主线，全力推动经营提质与核心能力升级

董事会将紧扣“医疗新质生产力培育”战略方向，科学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与年度经营计划，强化对经营层的授权与督导，全力推动核心经营目标落地。一是深耕主营业务，巩固核心优势领域，加快核心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推动创新成果快速转化，全力突破高端技术壁垒，以技术创新筑牢企业核心竞争力；二是纵深推进精细化管理，持续优化人才队伍与组织体系建设，全面提升组织运营效能；三是统筹发展与安全，全力攻坚业绩回升与全面扭亏核心目标，推动公司实现均衡稳健增长，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3、深化价值管理，构建良性投资者关系与长效股东回报机制

董事会将严格遵循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与价值管理体系，推动公司价值与股东回报协同提升。一是持续优化信息披露质效，在严守合规底线的基础上，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聚焦投资者关切做好核心信息解读与风险提示，以简明清晰的方式传递公司经营逻辑，切实降低投资者信息获取与理解成

本；二是多渠道、多形式做好投资者日常沟通与来访接待，持续提升投关管理专业化水平，构建公司与投资者长期稳定的良性互信关系；三是健全长效股东回报机制，严格遵照现金分红、股份回购相关监管规则，动态评估分红与回购组合方案的可行性，统筹平衡研发创新投入与股东回报的协同关系，保障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四是完善全链条市值管理体系，推动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市值的有机统一。

4、筑牢风险防线，健全风险防控体系

董事会将始终把风险防控摆在突出位置，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强化对经营全流程、各环节的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重点聚焦合规风险、经营风险、研发风险、市场风险等核心领域，健全风险预警与闭环处置机制，督促经营层严格落实风险防控主体责任，统筹好发展与安全的关系，为公司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始终坚守初心使命，紧密围绕“医疗新质生产力培育”战略主线，推动治理升级与战略落地双轮驱动，持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价值创造能力，以实实在在的高质量发展成果，回馈全体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

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